

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8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 ETF
基金主代码	5102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1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229,161.00 份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中小盘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中的指数型基金，股票最低仓位为 95%，并采用完全复制的被动式投资策略：一方面，相对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而言，其风险和收益较高，属于股票型基金中高风险、高收益的产品；另一方面，相对于采用抽样复制的指数型基金而言，其风险和收益特征将更能与标的指数保持基本一致。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晖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601777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cs4008880001@huatai-pb.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1	95566
传真	021-38601799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uatai-pb.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年1月1日 - 2016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68,965.93
本期利润	-7,195,771.3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990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1.0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8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656,612.4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687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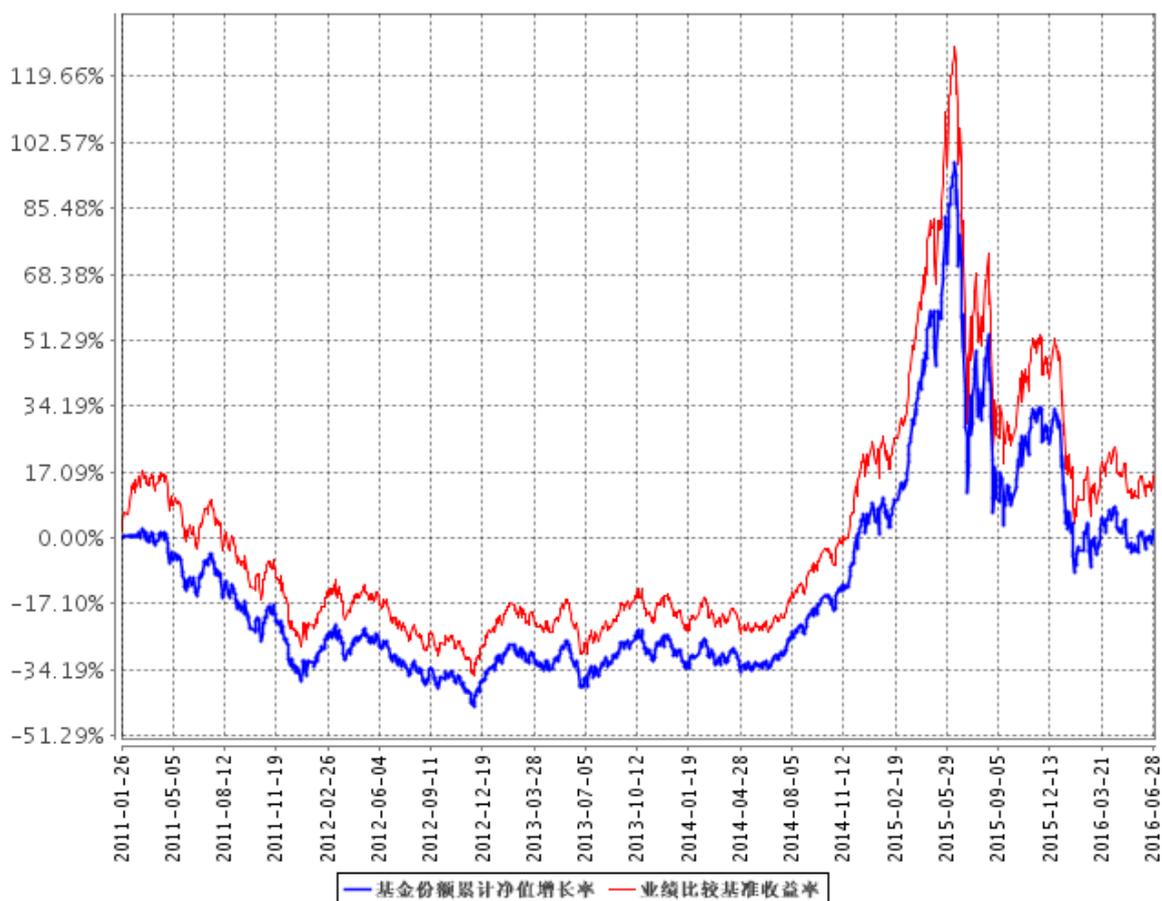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一个月	1.46%	1.26%	0.89%	1.25%	0.57%	0.01%
过去三个月	-3.00%	1.38%	-3.43%	1.37%	0.43%	0.01%
过去六个月	-21.08%	2.30%	-21.17%	2.30%	0.09%	0.00%
过去一年	-35.50%	2.87%	-36.55%	2.83%	1.05%	0.04%
过去三年	64.86%	2.09%	64.03%	2.07%	0.8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6%	1.80%	15.62%	1.80%	-13.86%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图示日期为 2011 年 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3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七条（二）投资范围中规定的比例，即投资于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4 年 11 月 18 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目前的股东构成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 AIGGIC）和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 49%、49% 和 2%。目前公司旗下管理华泰柏瑞盛世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创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积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智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健康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华泰柏瑞中国制造 2025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激励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国军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泰柏瑞量化对冲稳健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为 876.50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柳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指数投资部总监	2011年1月26日	-	15年	柳军，15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复旦大学财务管理硕士，2000年至2001年在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1年至2004年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基金核算员，2004年7月起加入本公司，历任基金事务部总监、基金经理助理。2009年6月起任华泰柏瑞（原友邦华泰）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0月1日起任华泰柏瑞指数投资部副总监。2011年1月起担任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ETF及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ETF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5月起担任华泰柏瑞沪深300ETF及华泰柏瑞沪深300ETF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2月起任华泰柏瑞指数投资部总监。2015年5月起任华泰柏瑞中证500ETF及华泰柏瑞中证500ETF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任职日期指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忠实履行基金管理职责，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通过科学完善的制度及流程，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严格控制不同基金之间可能的利益输送。首先投资部和研究部通过规范的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其次集中交易室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有效性及合理性进行独立审核，在交易过程中启用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确保公平交易的实施。同时，风险管理部对报告期内的交易进行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异常交易监控与管理办法》对投资交易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督和管理。投资部负责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识别和检查，交易部负责对异常交易行为的事中监督和控制，风险管理部及异常交易评估小组负责异常交易行为的事后审查和评估。本报告期内，该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无论在二级市场还是在大宗交易或者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中，均没有发现影响证券价格或者严重误导其他投资者等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公司旗下基金所管理的投资组合没有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同日反向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6 年“开门黑”后，国内“稳增长”政策加码，以及人民币波动趋稳，A 股市场得到修复，结构性机会频现。其中直接受益于“稳增长”的资源、周期类板块，以及符合改革方向、业绩有亮点的食品饮料、教育、医疗保健等行业表现突出。

全球来看，市场对于滞胀风险的担忧和诸如英国脱欧“黑天鹅”事件加剧市场避险情绪，助推大宗商品爆发增长。充足流动性和难寻优质投资标的之间的矛盾仍是投资主要驱动因素。

我们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跟踪偏离最小化的投资策略进行被动投资。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累计跟踪偏离为 **0.086%**，日均绝对跟踪偏离度为 **0.021%**，期间日跟踪误差为 **0.029%**，较好地实现了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3.687 元，还原后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为 1.018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下降 21.08%，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21.1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经济总体低迷和流动性充足仍是主要投资驱动因素的大背景下，三季度 A 股“吃饭行情”可期：1、从国际上看，美联储推迟加息，英国和欧元区采取措施应对可能的冲击，国际政局基本稳定。G20 召开之前各国政策协调性应能得到保障。2、经济增长问题不大。房地产销售的滞后影响叠加政府基建投资发力，预计三季度经济增长仍将保持在 6.7% 左右。3、人民币正式成为 SDR 货币之前，人民币国际化力度会加大，深港通、QDII2 等政策有望落地。一方面，风险释放充分的大盘蓝筹；另一方面，符合转型、业绩有亮点的行业值得持续关注。

本基金将继续严格遵守跟踪偏离最小化的被动投资策略，从而为基金投资人谋求与标的指数基本一致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基金估值控制流程，定期评估估值技术的合理性，每日将估值结果报托管银行复核后对外披露。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包括负责运营的副总经理以及投资研究、风险控制、金融工程和基金事务部门负责人，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流程。参与人员的相关工作经历均在五年以上。参与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已采用的估值技术相关参数或定价服务均来自独立第三方。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累计报酬率超过标的指数同期累计报酬率达到 1% 以上，方可进行收益分配。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我司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要求，于 2014 年 11 月 17 日向证监会报告并提交了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的转型方案，目前正逐步推进转型的后续事宜。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302,763.65	959,265.83

结算备付金		-	8,216.85
存出保证金		68.74	1,97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55,788.83	33,630,466.97
其中：股票投资		26,555,788.83	33,630,466.9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52.11	209.5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6,858,673.33	34,600,134.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765.47	14,459.69
应付托管费		2,153.08	2,891.9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4,882.79	61,239.6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84,259.58	410,000.00
负债合计		202,060.92	488,591.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6,450,281.43	26,450,281.43
未分配利润		206,330.98	7,661,261.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56,612.41	34,111,54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58,673.33	34,600,134.01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3.687 元，基金份额总额 7,229,161.0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6,871,017.44	25,682,896.32
1.利息收入		1,694.66	3,228.5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689.37	3,214.78
债券利息收入		5.29	13.8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643,577.16	41,962,972.1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858,052.76	41,732,105.3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5,079.71	28,022.0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09,395.89	202,844.8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26,805.45	-16,632,721.4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329.49	349,417.00
减：二、费用		324,753.94	428,764.69
1. 管理人报酬	6.4.8.2.1	66,668.55	137,948.01
2. 托管费	6.4.8.2.2	13,333.69	27,589.59
3. 销售服务费	6.4.8.2.3	-	-
4. 交易费用		8,899.31	28,375.81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35,852.39	234,851.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95,771.38	25,254,131.6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5,771.38	25,254,131.63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6,450,281.43	7,661,261.37	34,111,542.8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7,195,771.38	-7,195,771.3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1,778.37	61,778.3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658,831.42	232,939.80	3,891,771.22
2. 基金赎回款	-3,658,831.42	-171,161.43	-3,829,992.8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20,937.38	-320,937.3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6,450,281.43	206,330.98	26,656,612.4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59,379,764.28	3,205,227.20	62,584,991.4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5,254,131.63	25,254,131.6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2,929,482.84	-13,166,874.76	-46,096,357.6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82,941,571.21	98,705,386.52	281,646,957.73
2. 基金赎回款	-215,871,054.05	-111,872,261.28	-327,743,315.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450,281.44	15,292,484.07	41,742,765.5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 韩勇 </u>	<u> 房伟力 </u>	<u> 赵景云 </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0]第 1535 号《关于核准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48,418,327.00 元(含募集股票市值)，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 02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48,427,447.0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9,120.0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折算，折算比例为 0.27331199，并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进行了变更登记。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债字[2011]第 55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95,229,161.00 份基金份额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主要投资范围为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该部分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5%；同时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投资

于新股、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该部分资产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基准为上证中小盘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

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人、基金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关联方与基金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而订立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与关联方未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债券交易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与关联方未进行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与关联方未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8.1.4 权证交易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与关联方未进行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6,668.55	137,948.0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本基金应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人报酬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报酬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333.69	27,589.59

注：本基金应支付基金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8.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期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上证中小盘 etf 联接基金	2,599,377.00	38.06%	2,522,795.00	34.8975%

注：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2,763.65	1,642.35	1,704,618.34	3,050.9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 代码	股票 名称	停牌 日期	停牌 原因	期末 估值单 价	复牌 日期	复牌 开盘单 价	数量（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 总额	备注
600019	宝钢 股份	2016 年 6月 27日	重大 资产 重组	4.90	-	-	29,520	206,239.25	144,648.00	-
600649	城投 控股	2016 年	重大 资产	14.36	-	-	8,936	120,269.91	128,320.96	-

		6月 20日	重组							
600654	中安 消	2016 年 5月 19日	重大 资产 收购	18.54	2016 年 8月 8日	20.39	4,537	150,441.67	84,115.98	-
600166	福田 汽车	2016 年 6月 30日	重大 事项	5.52	2016 年 7月 1日	2.80	13,796	87,997.13	76,153.92	-
601168	西部 矿业	2016 年 2月 1日	重大 资产 重组	5.93	2016 年 7月 22日	6.52	12,228	92,286.83	72,512.04	-
600005	武钢 股份	2016 年 6月 27日	重大 资产 重组	2.76	-	-	24,113	117,941.59	66,551.88	-
600497	驰宏 锌锗	2016 年 6月 13日	筹划 非公 开发 行股 票事 项	9.97	2016 年 7月 11日	10.97	6,418	66,548.29	63,987.46	-
600511	国药 股份	2016 年 2月 18日	重大 资产 重组	27.42	2016 年 8月 4日	30.16	1,842	71,793.18	50,507.64	-
600330	天通 股份	2016 年 5月 23日	重大 资产 重组	13.93	-	-	3,147	40,344.32	43,837.71	-
600653	中华 控股	2016 年 5月 5日	重大 资产 重组	3.93	-	-	11,100	57,702.20	43,623.00	-
600149	廊坊 发展	2016 年 4月 13日	重大 事项	16.64	2016 年 7月 21日	14.98	2,438	36,770.65	40,568.32	-
600773	西藏 城投	2016 年 6月 30日	重大 资产 重组	15.67	-	-	2,460	36,129.67	38,548.20	-

600634	中技控股	2016年6月22日	重大资产重组	14.41	-	-	2,300	32,637.00	33,143.00	-
600139	西部资源	2016年4月11日	重大资产重组	12.31	2016年8月15日	12.99	2,600	42,286.76	32,006.00	-
600614	鼎立股份	2016年4月26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8.14	-	-	3,820	56,466.17	31,094.80	-
601005	重庆钢铁	2016年6月2日	重大资产重组	2.52	-	-	11,400	44,511.45	28,728.00	-
600545	新疆城建	2016年5月31日	重大资产重组	6.91	-	-	3,514	38,701.69	24,281.74	-
600636	三爱富	2016年5月9日	重大资产重组	13.86	-	-	1,698	26,140.05	23,534.28	-
600640	号百控股	2016年4月18日	重大资产重组	16.79	2016年8月22日	18.44	1,400	29,922.93	23,506.00	-
600751	天海投资	2016年2月15日	重大资产重组	6.11	2016年7月26日	6.72	1,900	17,514.55	11,609.00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余额 0 元，无债券作为质押。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余额 0 元，无债券作为质押。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6,555,788.83	98.87
	其中：股票	26,555,788.83	98.8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2,763.65	1.13
7	其他各项资产	120.85	0.00
8	合计	26,858,673.33	100.00

注：股票投资包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减）值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86,340.23	0.32
B	采矿业	1,516,571.62	5.69
C	制造业	12,281,343.07	46.0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38,782.60	7.27
E	建筑业	678,429.98	2.55
F	批发和零售业	1,605,872.80	6.0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74,456.08	6.66
H	住宿和餐饮业	40,152.00	0.15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09,769.66	5.66
J	金融业	1,933,720.66	7.25
K	房地产业	1,730,046.89	6.4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2,315.28	1.4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4,069.07	0.4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9,536.00	0.1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21,461.06	1.58
S	综合	512,921.83	1.92
	合计	26,555,788.83	99.62

注：上述股票投资组合不包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减）值。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00	长江电力	39,242	490,132.58	1.84
2	600276	恒瑞医药	8,418	337,645.98	1.27
3	600015	华夏银行	31,700	313,513.00	1.18
4	601939	建设银行	44,029	209,137.75	0.78
5	601009	南京银行	21,721	203,960.19	0.77
6	600570	恒生电子	2,987	199,441.99	0.75
7	601899	紫金矿业	56,532	190,512.84	0.71
8	600011	华能国际	25,107	188,804.64	0.71
9	601901	方正证券	24,400	186,904.00	0.70
10	600585	海螺水泥	11,900	173,026.00	0.65

注：股票明细不包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减）值。

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tai-pb.com）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5	华夏银行	320,704.00	0.94
2	601901	方正证券	178,057.00	0.52

3	600585	海螺水泥	175,938.00	0.52
4	600690	青岛海尔	166,340.00	0.49
5	600900	长江电力	107,852.00	0.32
6	600061	国投安信	98,475.00	0.29
7	600018	上港集团	98,063.00	0.29
8	600150	中国船舶	88,911.00	0.26
9	600682	南京新百	76,792.00	0.23
10	600978	宜华生活	72,439.00	0.21
11	600879	航天电子	69,286.00	0.20
12	601377	兴业证券	65,454.48	0.19
13	601198	东兴证券	63,572.00	0.19
14	600172	黄河旋风	57,314.00	0.17
15	600565	迪马股份	53,789.00	0.16
16	600868	梅雁吉祥	51,279.00	0.15
17	601155	新城控股	47,953.00	0.14
18	600666	奥瑞德	45,240.00	0.13
19	600871	石化油服	42,693.00	0.13
20	600988	赤峰黄金	42,175.00	0.12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377	兴业证券	276,535.20	0.81
2	600029	南方航空	161,760.05	0.47
3	601727	上海电气	145,254.76	0.43
4	600660	福耀玻璃	133,046.41	0.39
5	601788	光大证券	125,170.70	0.37
6	601919	中国远洋	105,513.30	0.31
7	601099	太平洋	38,334.93	0.11
8	600185	格力地产	37,367.40	0.11
9	600638	新黄浦	34,907.90	0.10
10	600823	世茂股份	34,755.00	0.10
11	600612	老凤祥	34,602.00	0.10
12	600340	华夏幸福	33,809.92	0.10
13	601388	怡球资源	32,742.78	0.10

14	600742	一汽富维	31,961.60	0.09
15	600694	大商股份	31,360.00	0.09
16	600085	同仁堂	30,371.00	0.09
17	600748	上实发展	27,816.43	0.08
18	601678	滨化股份	27,326.40	0.08
19	600387	海越股份	26,628.00	0.08
20	600616	金枫酒业	23,077.00	0.07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报告期内生效，占比计算采用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968,809.2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928,046.61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恒生电子（600570）、方正证券（601901）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15年9月2日下午，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新闻发布栏目了解到，证监会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涉嫌非法经营证券业务案调查、审理完毕，已进入告知听证程序。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的规定，证监会拟决定对恒生网络及相关责任人员依法作出如下行政处罚：没收恒生网络违法所得 132,852,384.06 元，并处以 398,557,152.18 元罚款；对恒生网络董事长刘曙峰、总经理官晓岚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30 万元罚款。

2015年8月25日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0），因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身份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9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5]74号），中国证监会拟对公司及相关员工做出相关行政处罚，具体

内容如下： 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8,717,089.13 元，并处以 17,434,178.26 元罚款；对刘少明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对陆帆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对夏军给予警告，并处以 5 万元罚款；对杨晟给予警告，并处以 5 万元罚款。

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将遵循指数化投资理念，以综合反映沪市中小盘公司整体状况的上证中小盘指数作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的被动式投资管理实现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方正证券（601901）和恒生电子（600570）属于指数成分股，故而本基金根据指数权重比例投资于两只股票。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8.7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2.1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0.85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8.1.1 本基金的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646	11,190.65	291,227.00	4.03%	4,186,757.00	57.91%

8.1.2 目标基金的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项目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本基金的联接基金	2,751,177.00	38.06%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 比例
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 易担保证券账户	218,400.00	3.02%
2	何凤珍	109,238.00	1.51%
3	徐钧	108,134.00	1.50%
4	陈密	107,800.00	1.49%
5	张家泰	100,000.00	1.38%
6	钟鸣	100,000.00	1.38%
7	郭秀琴	100,000.00	1.38%
8	薛成奇	96,700.00	1.34%
9	沈曙明	96,295.00	1.33%
10	刘飞跃	70,000.00	0.97%

注：前十名持有人为除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 ETF 联接基金之外的前十名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1月26日）基金份额总额	348,427,447.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229,161.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00,000.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229,161.0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2	5,853,799.49	100.00%	5,451.62	100.00%	-

注：1、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标准：公司应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具备研究实力的证券公司及专业研究机构，向其或其合作券商租用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公司选择的提供交易单元的券商应当满足下列基本条件：1) 具有相应的业务经营资格；2) 诚信记录良好，最近两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未受监管机构重大处罚；3) 资金雄厚，信誉良好。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本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5) 具备研究实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股票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2、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和证券研究服务协议。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新增租用专用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45,085.00	100.00%	-	-	-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7 日